



# 校友录

2010-11

Peking University Law School Alumni

卢森堡大学法学院院长一行访问我院

2010 年北京大学-香港大学法学年会在京举行

法学院“七七级的足迹”揭幕仪式顺利举行

法学院 86 级本科校友捐献“神往”法律之树

破而后立，忠于己心——专访 79 级校友 徐家力律师

國

中國



北京大学法学院

Peking University Law School

# 目 录

## 编委名单

### 编委会主任

张 婕 李媛媛

### 执行主编

王 洁 刘靖靖 周 诺

### 美编

李 杰

### 主办单位

北京大学法学院  
北京大学法学院校友会

### 联系方式

地址：  
北京大学法学院校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871  
电话：010—62755209  
传真：010—62756542  
电子邮件：  
pkulaw@pku.edu.cn

<b>未名湖畔</b>	<b>3</b>
北京大学成立高等人文研究院	3
北大请院士为大一新生讲学术道德课	4
北京大学全英校友会在英国剑桥成立	5
<b>学院发展</b>	<b>6</b>
法学院“七七级的足迹”揭幕仪式顺利举行	6
法学院 86 级本科校友捐献“神往”法律之树	7
卢森堡大学法学院院长一行访问我院	10
德国维尔茨堡大学法学院院长访问我院并举行学术讲座	11
<b>学术前沿</b>	<b>13</b>
2010 年北京大学-香港大学法学年会在京举行	13
公众参与研究与支持中心发布《中国行政透明度报告·2009》	15
北京大学宪法与行政法研究中心情况简介	16
“品鉴墨香，分享想象”——北京大学知识产权沙龙暨读书会	18
<b>活动预告</b>	<b>20</b>
才斋讲堂	20
百周年讲堂演出推荐	21
<b>卷馨书香</b>	<b>22</b>
<b>校友风采</b>	<b>24</b>
20 年再聚首——86 记校友返校活动侧记	24
破而后立，忠于己心——专访 79 级校友 徐家力律师	27
<b>“北大法律人基金”捐赠活动</b>	<b>32</b>
<b>校友信息更新启事</b>	<b>34</b>
<b>忆海拾贝——校友征文启事</b>	<b>35</b>

## 未名湖畔

## 北京大学成立高等人文研究院

2010年9月28日，北京大学高等人文研究院（简称高研院）揭牌典礼在守仁国际研究中心举行。北京大学校长周其凤，常务副校长吴志攀，副校长刘伟，副校长李岩松，高研院院长杜维明及北大人文社科院代表、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均出席了此次典礼。

自2008年开始筹备的北大高等人文研究院是集研究、交流与人才培养于一体的学术机构，由著名儒学学者杜维明任院长。研究院下设文化中国中心、文明对话中心、世界宗教与价值中心及燕京中心。它立足中国传统，致力于跨文化、跨学科的学术交流，努力为实现传统文化的当代发展与转化作出贡献。据悉，高研院将聘请国内外资深专家组成顾问委员会、咨询委员会和学术委员会，以此为基础制定学术计划的开展。杜维明院工作提高国内人文力，为东西文化的对话的机会。



并推动若干研究项目长希望通过高研院的社科研究的国际影响核心价值创造平等对

周其凤校长在揭牌典礼致辞中回顾了北京大学建校百余年以来的人文传统与民族命运的密切关联，指出北大高等人文研究院的成立在北大人文学科发展中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它所倡导的“启蒙反思”、“儒学创新”的理念将进一步整合北大人文学术资源，并进而推动国内人文社会科学的国际化进程。

（信息来源：北大新闻网）

## 院士为北大新生讲学术道德课

“要像体育界对待兴奋剂一样严肃处理。”说到高校学术不端行为，中国科协副主席黄伯云院士一脸严肃。日前，他与多位院士联袂为北京大学2010级新生讲了一堂学术道德课。

“北大倡导‘学术自由’，更重视学术道德。”北大校长周其凤院士说，他为新生普及北大相关学术道德教育和规章制度。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王乃彦院士已年届七旬，他告诫新生诚信对科学十分重要，他期望学生们能对科学本身产生浓厚的兴趣。“求学问还是求学位？”天津大学校长龚克的问题让北大新生思索起来，龚克告诫新生在求学之路上，特别要铭记真实与责任，“只问是非、不计利害”。



针对近年来学术不端行为频发，中国科协设立了由14位院士和7位专家组成的科技工作者道德与权益专门委员会，为北大新生讲课的院士们就来自这个委员会。

据了解，不仅仅是在北大，从去年开始，清华等多所北京高校也已开始在新生教育中加入学术道德内容。中国农业大学今年还特别给每个研究生新生准备了《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学术规范指南》，时刻提醒即将开始科学研究的新生树立良好学风，提高学术道德修养。

(信息来源：中国教育报)

## 北京大学全英校友会在英国剑桥成立

为促进旅英北大校友与英国社会的融合,同时为各阶层北大校友搭建交流沟通的平台,北京大学全英校友会在10月10日,于剑桥大学的国王学院正式召开成立大会,此次全英校友会在现有英国伦敦、剑桥、牛津和苏格兰四个地区校友会的基础上组建,近两百名北大校友从英国各地赶至剑桥,恭贺校友会的成立。

校友会成立日也邀请到了正逢访英开展学术交流的北大常务副校长林建华教授,以及剑桥大学副校长若里森教授的莅临。林建华向来自英国各界的校友介绍了北大近期的发展情况,重申了北大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目标,并称校友会是学校和校友间的桥梁,学校会通过校友会向在英国的校友们提供更多信息。



院校领导们都对校友会的组建表达了祝贺,同时也强化了进一步合作的意愿。国际间的相互理解至关重要,学生间的沟通亦是,通过校友会交际网的建立,强化了交流,对中英两国的交流具有重要意义。

中国驻英使馆教育处田小刚公参作为北大校友之一,在成立大会上也深情回顾了自己同北大学府间的渊源。在谈到中英教学合作与交流情况时,田小刚表示,中英教学交流仍存有规格上的不对等,在英中国留学生近10万,而在中国的英国留学生仅有3000人,甚至次于德法两国,他希望通过校友会的形式,鼓励加强中英学生间的交流互通,让更多英国学生走出国门,去中国看看,去中国深造。

(信息来源:新华网)

## “七七级的足迹”揭幕仪式顺利举行

# 學院發展

2010年9月24日下午15:00,法学院“七七级的足迹”揭幕仪式在凯原楼西门外举行。法学院院长张守文,副院长汪建成、沈岩、王锡铎,党委副书记朴文丹、杨晓雷等领导 and 77级部分校友、教师代表、在校学生代表参加了仪式。仪式由77级校友陶景洲主持。

仪式上,77级校友代表谢维宪首先致辞。他饱含深情的讲话,讲述了77级校友在北大法学院留下的青春记忆,表达了作为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一届北大法律人的骄傲和感恩之情。

之后,张守文院长代表法学院致辞。他在致辞中对“七七级的足迹”揭幕表示热烈祝贺,对77级校友长期关心法学院发展建设表示衷心的感谢,希望校友们为法学院今后的发展和人才培养提供更大的支持。

曾经担任77级班主任的朱启超老师作为教师代表应邀致辞。他饱含深情的回忆了77级同学当年的学习生活,由衷的祝福各位校友有更好的发展,殷切的希望各位校友常回家看看。



随后,主管校友会工作的汪建成副院长致辞。他高度赞扬并感谢77级校友关心法学院发展的义举,并表示一定会竭尽全力做好校友工作,为增进各位校友

与母校的沟通联系搭建良好的基础平台。

接下来，“七七级足迹”设计者、77级校友徐京斌在致辞中向大家介绍了足迹设计的基本理念和寓意。77级校友何山也上台发言，表达了大家对母校的感恩之情和对青年学子的殷切期望。09级法学硕士史诗同学作为在校学生代表发言，表示一定会以77级学长为榜样，脚踏实地的走好人生之路。

最后，张守文院长、朱启超老师和谢维宪校友共同为“七七级的足迹”石碑揭幕，仪式圆满结束。

“七七级的足迹”源于2008年法学院77级校友入校30年聚会时的倡议。各位已在各自的业界创造出辉煌业绩的校友重回北大，怀念曾经的校园生活和师生情谊，希望以足迹雕刻的方式为北大法学院留下属于他们那代人永不磨灭的印记。“浅浅之印，拳拳之心”，印刻在法学院凯原楼前的七对正在前进的脚印正是象征了77级同学不畏艰辛、勇往直前的精神，也激励着法学院的青年学子沿着前辈的足迹不懈奋斗。正如足迹碑文所说，“走了很长的路走到这里，又走了很长的路走到今天。我们在这里重新集结，吹响号角，走向明天。”

## 法学院 86 级本科校友捐献 “神往”法律之树

2010年10月17日上午，北大法学院86级校友捐献“神往”法律之树暨法律之树揭牌仪式在法学院行政楼（凯原楼）南门前隆重举行。法学院副院长汪建成教授，法学院校友会张婕老师，法学院86级校友代表、在校师生代表一同出席了揭牌仪式。仪式由法学院对外事务办公室主任李媛媛老师主持。



法学院副院长汪建成教授首先致辞。汪副院长首先代表北京大学法学院向86级校友表示真诚的感谢。他高度赞扬了86级校友的捐赠义举及一直以来对母校与学院发展的关心与支持,认为植下这棵“神往”之树,是对法学院事业不断延续、日益繁荣的美好祝福,这也必将激励着后来学子沿着前辈的足迹努力进取;随着法学院事业的不断发展,这棵树也将成为法学院未来每一个历史时刻的见证。



随后,范耀胜校友代表86级校友致辞。范耀胜先生深情地说道,86级校友自毕业以来,无时无刻不心怀着对母校热爱和眷恋。今年10月1日86级校友二十年后重聚燕园,将对母校的热爱和眷恋之情化成了这棵挺拔、美丽的法律之树。这

棵树名曰“神往”,象征着无数北大法律人始终不懈的对公平正义的孜孜追求,诉说着86级校友对法学院这个精神家园的魂牵梦萦。它将成为北大法律人心中法律的化身,成为海内外校友在精神上可以远眺和追求的榜样。最后,范耀胜先生再次表达了对母校和法学院的真诚祝福。

在校学生代表李澍同学也代表北大法学院全体学生对86级校友们表示感谢和祝福。“神往”法律之树寄托了来自86级校友的绿色且温馨的祝福,法学院所有在校生将以师兄师姐为楷模继续努力、立志成才。

致辞结束后,汪副院长与86级校友代表一同来到植树坛,共同为“神往”法律之树揭牌。相信这棵寓意深远的法律之树,也将掀开法学院事业的崭新的一页。



## 86级校友代表范耀胜在86级“神往”法律之树栽种仪式上的发言

尊敬的汪院长、尊敬的各位老师、亲爱的各位同学：

二十年前，有一群意气风发的年轻人，满怀着希望和憧憬，依依辞别了美丽如画的校园，像参天大树的一颗颗种子，飞向四面八方；二十年后，他们又重聚燕园，诉说成长中的酸甜苦辣和对母校的热爱眷恋。这些人就是我们—北大法学院八六级的同学。我们对母校的热爱与眷恋，终于化成了一株俊美挺拔的大树，这株树荣幸地被母校定为“法律之树”。

她尊享了独一无二的地位！

她的名字叫——“神往”。

今天，这株“法律之树”隆重地矗立在了母校，将成为我们心目中法律的化身。无论风霜雨雪，她将傲然挺立，雄视古今，“在太空中高唱着人间胜利的凯歌”……

我们这些在海内外生长的小树们，从此有了一个精神上可以远眺和追求的榜样，一个可以时时“神往”的寄托。

多么美丽的树啊！她端直、蓬勃、坚牢、庄重。郭沫若先生说了，“每当皓月流空，连上帝百神都会在你的脚下来聚会。”这是一种多么令人惊叹的众神之往！

我们“神往”这株树，象征着无数北大法律人始终不懈对法的精神的尊崇与孜孜追求，“虽不能至，心向往之”！

我们“神往”这株树，象征着我们八六级同学以及无数北大法律人对北大法学院这一精神家园的爱慕、依恋、思念和魂牵梦萦。无论我们到哪里去，我们的心牵着你，我们的情牵着你，我们会在心中永远聆听你“赞美生命的欢歌”！

师兄学姐们在校友聚会中曾经留下了“足迹”，我们随着“足迹”，荣幸地留下了更加美丽、长久的“神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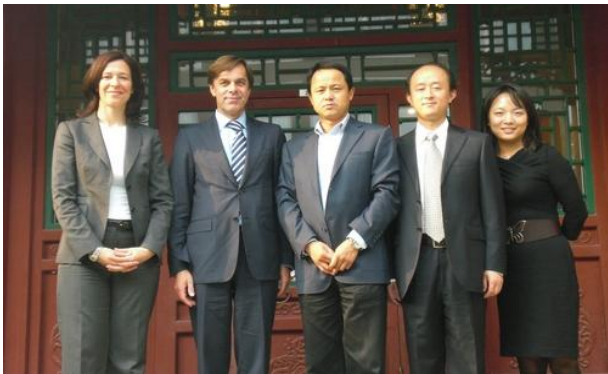
感谢母校、感谢校友会、感谢法学院领导和老师们让我们享有了这样的荣幸！

深深地祝福“神往”！ 深深地祝福母校！

谢谢大家！

## 卢森堡大学法学院院长一行访问我院

2010年10月6日下午，我院副院长王锡铎教授、葛云松教授及院对外事务办公室主任李媛媛老师在法学院四合院亲切会见了来访我院的卢森堡大学法学院院长 Andre Prum 教授和其国际关系与交流部门主管 Anne Marie Vesdrevanis 女士。双方就两院的学术交流与合作进行了深入的会谈。



王锡铎副院长首先代表北京大学法学院对 Andre Prum 教授一行的来访表示热烈欢迎，并介绍了北大法学院的近期发展和未来构想。王锡铎副院长提出，北大法学院向来十分重视与国际知名法学院的学术交流与合作，目前已与耶鲁大学、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牛津大学、剑桥大学等许多国际一流高校签订了交流合作协议。北大法学院更希望以此次会谈为契机，进一步发展与以卢森堡大学法学院为代表的欧洲大学法学院在学生交换和教师学术交流等方面，进行全面深入的合作。

卢森堡大学法学院院长 Andre Prum 教授表示非常荣幸能在中国的国庆假期到访北大法学院，并对法学院近年建设所取得的成绩表示赞赏。之后，他介绍了卢森堡大学法学院的基本情况，并表示非常愿意与北大法学院这样知名法学院进行长期、深入的交流与合作。Andre Prum 教授提出，学生交流和教师的交流是他们希望此次合作的重点，希望推荐对中国法研究有兴趣的学生和学者到北大法学院从事交流与研究，也欢迎北大法学院对欧盟法和相关领域有研究兴趣的学者到卢森堡大学法学院交流、研究。

双方在热烈、友好的氛围中就交流合作项目进行了深入的交流，并表示将以此次会面为契机，努力推动两院的全面合作与发展。

## 德国维尔茨堡大学法学院院长 访问我院并举行学术讲座



2010年10月8日下午，“北大—汉鼎刑事法论坛”之七在北京大学法学院四合院隆重举行。本次论坛的主题为“互联网刑法——全球性的使命”，主讲人为希尔根多夫教授（Prof. Dr. Dr. Eric Hilgendorf）。

希尔根多夫教授是德国著名刑法学家，现任德国维尔茨堡大学法学院院长，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法理学、信息法学和法律信息学教席教授。埃里克·希尔根多夫教授于10月8日上午访问我院。我院张守文院长、王锡铎副院长、著名刑法学者梁根林教授、院对外事务办公室主任李媛媛老师热情欢迎希尔根多夫教授来访，并就中德法学研究、两院学术交流与合作等问题展开了深入交流。

本次论坛由北京大学法学院梁根林教授主持，清华大学法学院张明楷教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冯军教授担任点评人，北京大学法学院张文教授、清华大学法学院周光权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所樊文副研究员、清华大学法学院劳东燕副教授、北京大学法学院车浩老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王莹老师担任演讲嘉宾，德国维尔茨堡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黄笑岩先生担任翻译。

在梁根林教授的简要介绍之后，希尔根多夫教授开始了精彩的演讲。他指出，我们生活在一个网络和信息时代，人们在利用网络传递信息的同时，也面临着犯罪分子利用网络实施犯罪的巨大风险，这些犯罪对传统的刑事立法、判决和法学

研究提出了挑战。在此背景下产生的计算机刑法主要是指惩治以计算机为犯罪工具或者针对个人计算机所从事的犯罪行为的刑事规范；而互联网刑法是指惩治以网络系统为犯罪工具或者针对网络系统而从事的犯罪行为的刑事规范。希尔根多夫教授通过一些具体的案例生动讲述了利用互联网来实施的各种典型犯罪。最后，希尔根多夫教授指出，互联网犯罪的多样化引起了人们越来越多的关注，新技术应用途径的发展也滋生了新的社会危害行为方式。在这种情况下，当然要考虑相应的法律救济。但是，必须警惕立法者不假思索地将刑法作为抗制网络犯罪的手段来加以使用。在互联网领域，刑法仍然必须是最后手段。

演讲结束后，各位在座的嘉宾对之进行了精彩的点评，并针对演讲内容向希尔根多夫教授提出了许多问题，展开了深入的交流。在座同学们的提问也与希尔根多夫教授的讲授形成了良好的互动。最后梁根林教授对本次演讲进行了简要地评论和概括，并代表北大法学院向希教授赠送了礼物，讲座在融洽友好的氛围中结束。



## 2010年北京大学-香港大学 法学年会在京举行

2010年10月18日、19日，北京大学法学院在英杰交流中心第2会议室，成功举办了“2010年度北京大学——香港大学法学年会”。2010年年会的主题是“法治与公民尊严”，两校法学院共有25位老师提交会议论文、并做了学术报告，共有近40位学者参加年会，另有30名左右的北大学生听取了学术报告，年会盛况空前，港大法学院院长陈文敏教授、北大法学院院长张守文教授均参加了研讨会，并致开幕辞。

今年的年会划分6个阶段，会议分别由北大和港大的教授轮流主持对不同的主题展开深层次、多角度的讨论，涉及到国家赔偿问题、法律对劳动关系的调整、以法律的视角解读信托主体的股东身份问题、法人人格理论、刑法中的国家和个人的进退问题、中国当前拆迁过程中的现象问题解读等诸多内容，法律层面方向性、专业性、深入性讨论成为最大亮点，为思考当前中国社会以及香港地区与法律相关和社会发展方面的问题提供了很重要的参考。

年会的各个阶段，与会的学者间、学者与学生间，均进行了深入的学术交流与互动。港大法学院的张宪初教授长期负责年会的召集，他感谢北大法学院组织了圆满而成功的年会，并为2011年在港大举办的下一届年会，向北大法学院发出热情的邀请。北大梁根林教授负责今年年会的筹办工作，他感谢所有与会学者对于年会成功召开所付出的努力，并鼓励学者将年会论文整理修改，争取在2011年的《中外法学》期刊中出版年会专刊。北大法学院院长张守文教授全程听会、参与研讨，在年会最后，他对于两校学者的研究成果给予很高的评价，对两校法学院以年会为平台展开的长达十年的研究合作给予高度的肯定。

2010年“北大—港大法学年会”相比往年，除了传承发现新问题、汇报新思想、提出新观点、研究新方法等优良传统外，突出了两大特点，第一是更加广泛的参与，今年的年会共有25个学术报告，除了两校的学者外，还邀请了在京

知名高校的学者参与报告与讨论，规模空前；其二是增强了学生的参与，为了拓展学生的学术视野，今年的年会邀请了数十名在校学生参与研讨，丰富了学生的学术生活，也为年会增添了新的气息。

## 附：

### 本届年会论文目录：

1. Pathways of Constitutional Development in Asia: A Comparative Study of Five Major Nations

（亚洲国家宪政发展的轨迹：关于五个主要国家的比较研究） ·····Albert Chen

2. Protecting Dignity (or Personality?) in Private Law: A Report of Research in Progress

（私法中的人的尊严（或人性）的保护：一份进展中的研究报告） ·····Michael Tilbury

3. Human Rights Dignity and the Market

（人权、人的尊严与市场） ·····Tony Garty

4. The Public in Law

（法律中的公众） ·····Scott Veitch

5. Neutrality, Perfectionism and the Internet: East-West Conceptions of the Good Information Environment

（中立，完美和互联网：东西方对于良好信息环境的理念） ·····Marcelo Thompson

6. 对“国进民退”现象的一些法律思考 ·····张宪初

7. 对中国“公”与“私”问题的几点思考 ·····龙庆兰

8. 从道德理论看中国城市房屋征收与拆迁问题 ·····郁光华

9. 从香港未来调解立法的取态看调解员的责任豁免问题 ……赵云
10. 失衡的食品安全法治 ……郑戈
11. 契约精神下的基本法及中央与港澳的关系 ……甘超英
12. 法律与人情：依法行政的伦理约束 ……凌斌
13. 论怠于履行职责致害的国家赔偿 ……沈焯
14. 个人破产与经济尊严 ……许德峰
15. 信托主体之股东身份的法律解析——以信托型私人股权投资基金为展开  
……郭雳、汤宏渊
16. 患者的自主决定权与专断性医疗行为犯罪化——兼与冯军教授商榷 ……梁根林
17. 社会团体备案制引发的法律问题——兼论非法人社团的权利能力 ……金锦萍
18. 贷款新规对公司融资的影响与对策——以借款人承诺为例 ……洪艳蓉

## 公众参与研究与支持中心发布 《中国行政透明度报告·2009》

2010年9月28日是国际知情权日，北京大学公众参与研究与支持中心在北京大学英杰交流中心正式成功举行了《中国行政透明度报告·2009》专家研讨会暨新闻发布会。

2009年，该中心与耶鲁大学中国法中心合作开创了“中国信息公开观察联盟”项目，设立了“政府信息公开指数测评该中心”，联合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政法大学等8所高校共同开发了《中国政府信息公开评测指标体系》。该报告对国务院下设机构中的43个部门，及除香港、澳门、台湾、西藏之外的国内30个省（区、市）进行全面测评，还对北京、吉林、山东、浙江、广东、四川

6个典型省市下属的全部97个地市级行政单位进行了评测,分为“地方政府版”与“国务院机构版”。报告显示30个省级行政单位行政信息公开六成不及格,国务院下设机构仅两单位及格。

北京大学公众参与研究与支持中心主任、北京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王锡铎解释,这一指标体系是针对目前中国现实的“最低要求”。该项目希望促进“知情权”从一个漂亮的概念,变成一种实际的社会生活。

在发布会上,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庭副庭长李广宇也表示,信息公开司法解释或于年内出台。

## 北京大学宪法与行政法研究中心情况简介

北京大学宪法与行政法研究中心成立于1999年12月,原名为北京大学公法研究中心,2002年10月改现名。中心目前有专职研究人员15人,其中教授9人、博导8人、副教授6人、获得博士学位者10人;另有校内兼职研究人员8人,校外兼职研究人员6人。中心下设中国宪法研究室、比较宪政研究室、行政法研究室、行政诉讼法研究室和行政办公室,三个子研究中心,北京大学法学院宪政研究中心(宪政知识网)、北京大学法学院公众参与研究中心(中国公众参与网)和北京大学法学院软法研究中心。另设图书资料室和“公法网”管理中心。

本中心从事宪法与行政法研究有长期的历史。中心的前身为上世纪五十年代初成立的北京大学法律系宪法教研室,八十年代发展为宪法与行政法教研室,九十年代撤教研室,改建公法研究中心。本中心前身北京大学法律系宪法与行政法教研室是全国最早开展宪法学和行政法学教学研究的机构,1981年11月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1985年12月年获得博士学位授予权。



本中心已形成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学术梯队。其中有国内著名宪法学家，现行宪法和港澳基本法起草人之一的肖蔚云教授，有我国著名行政法学家，现任中国行政法学会会长，行政法“平衡理论”创始人罗豪才教授。另外，已故我国著名比较宪法与行政法学家龚祥瑞教授是本中心的学术前辈。目前本中心的中年学术骨干有朱苏力教授、周旺生教授、龚刃韧教授和姜明安教授等，青年学术骨干有张千帆教授、陈瑞华教授、湛中乐副教授、王磊副教授、陈端洪副教授、沈岍副教授和王锡铎副教授等。迄今为止，本中心已培养硕士毕业生127人，博士毕业生46人；目前有在读硕士生32人，在读博士生31人。在已毕业的硕士、博士研究生中，已有多人成为国内具有一定知名度的专家、学者。

在以往的二十多年中，本中心研究人员参与了宪法、港澳基本法、行政诉讼法、立法法、国家赔偿法、行政处罚法等二十几部国家重要法律的草拟，参与了国防法、审计法、监察法、土地管理法等五十几部法律、法规的咨询论证；出版了《我国新宪法的诞生》、《宪法学概论》、《比较宪法与行政法》、《资本主义国家的宪法与政治制度》、《香港特别行政法通论》、《国外社会主义宪法论》、《外国行政法教程》、《现代行政法的平衡理论》、《中国行政法》、《行政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宪法的司法化》、《送法下乡》、《西方宪政体系》等近百部著作和教材。近年来，中心还出版了《公法名著译丛》（商务印书馆）和《现代行政法论著系列》（北京大学出版社），并定期出版汇集国内行政法学研究前沿成果的《行政法论丛》（法律出版社）。

经过多年的耕耘，本中心在宪法与行政法学领域已具有了丰厚的学术积淀。罗豪才教授等在扬弃西方国家公法学“控权论”学派和原苏联东欧国家公法学“管理论”学派理论的基础上，提出了作为中国行政法理论基础的“平衡论”学说。“平衡论”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完善，目前已成为我国行政法学界的重要学说。以肖蔚云教授为首的“港澳基本法与一国两制”课题组在深入研究我国国家结构中中央政府与特别行政区关系的基础上，提出了一系列解决港澳政制和法制问题的理论、观点，对于港澳基本法的起草和相关实践问题的解决起了重要的作用。朱苏力教授、周旺生教授、姜明安教授、张千帆教授以及湛中乐、王磊、陈端洪、

沈岩、王锡铎等青年学者在宪法、行政法研究领域也都取得了丰厚的成果。在最近的三年中，中心专职研究人员共在CSSCI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58篇，所发表论文被CSSCI引用224次，并获得省部级以上奖项六项。

中心注重与国内外同行间的交流。中心已接受国内的进修教师和访问学者多人。最近三年以来，中心举办了三次国内学术会议和一次国际学术会议。二十几次赴国外参加学术会议、访问和进修等。中心学者还分别赴耶鲁大学、剑桥大学、斯坦福大学、东京大学、墨尔本大学等世界一流大学访问或讲学。

目前，中心正致力于行政程序法试拟稿的草拟工作。其他正在从事的重要研究课题有：“行政执法问题研究”、“宪政、法治与经济发展”、“人大监督与司法独立”、“法治与法治国家：当代中国社会变迁中的法律理论与实践”、“立法质量研究”、“宪政与私有财产权”、“人权保障与程序正义”等。

中心现任主任为姜明安教授，朱苏力教授和张千帆教授任副主任。罗豪才教授和肖蔚云教授任名誉主任。

## “品鉴墨香，分享想象”

——北京大学知识产权沙龙暨读书会

从2010年9月起，北京大学科技法研究中心在举办了两年北京大学知识产权沙龙的经验基础上，对沙龙的内容和形式加以创新，开始举办北京大学知识产权沙龙读书会。读书会以“品鉴墨香，分享想象”为宗旨，由指导专家推荐并通过沙龙成员投票选出经典阅读材料，然后围绕材料展开讨论。在全球化和信息时代这一大背景下，北京大学知识产权沙龙欲立足于知识产权领域，从法学、经济学、管理学、社会学、政治学、信息科学技术以及生物科学技术等多角度出发，

通过读书会的形式继续为广大知识产权学者、专家、工作者提供相互学习和交流的平台。

读书会采用报告人读书报告和沙龙成员主题讨论相结合的形式,报告人的选择采用自荐和组委会选择相结合的形式,通过博士生论坛和校内 BBS 发布公告征集有兴趣的同学报名参加,组委会从中选择 3-5 人作为每期报告人。

读书会的组织机构包括指导专家委员会和读书会工作组组委会。目前读书会指导专家包括北京大学法学院张平教授(博士生导师)、曲三强教授(博士生导师)、刘银良副教授和杨明副教授,指导专家将为读书会推荐书目、提供学术指导和支持。

2010 年 9 月 29 日晚,第一期读书会在北京大学陈明楼 202 教室成功举行。

北京大学 08 级法学博士赵启杉主持,北京大学的吕磊(10 级法学博士)、杨华权(08 级法学博士)、张菲菲(08 级法律硕士)和来自人民大学的熊文聪(08 级法学博士)分别围绕本期阅读书目《未来知识产权制度的愿景》,做了精彩而见解独到的报告,北京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副教



授、北京大学科技法研究中心副主任刘银良应邀对报告进行了精彩点评。此外,参加读书会的其他沙龙成员针对该书所涉及的内容提出了自己的见解深入,并对我国知识产权制度未来发展的方向等问题进行了讨论。

读书会面向北京大学知识产权沙龙成员,非沙龙成员可以通过发送邮件至 [edisonful@163.com](mailto:edisonful@163.com) 报名成为沙龙成员,欢迎加入。

# 活动预告



## 才斋讲堂

为提高研究生学术素养,促进研究生开展交叉学科和跨学科的研究,北京大学研究生院从2010-2011 学年度秋季学期开始,主要面向全校研究生,开设“才斋讲堂”。

“才斋讲堂”每学期组织 8-10 次系列学术报告,打破以往教学体系中的以学科为基本单元的格局,邀请人文科学、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领域的知名学者,从学科架构、学科的历史与发展、学科间的交叉与融合、学科的研究与应用等方面,解读学科奥妙,碰撞思想火花,分享研究心得,培养科学精神,提升学科素养,为同学们的学术研究和职业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促进创新型研究人才的培养和创新性研究成果的产出。

### 附: 2010-2011 学年第一学期“才斋讲堂”系列学术报告安排

时间	讲座题目	报告人
9月16日	中国文化的精神	楼宇烈
9月23日	美学基本理论与美学研究的北大特色	叶朗
10月14日	物理与人类未来	王恩哥
10月28日	科学研究的动力	饶毅
11月11日	中国的社会建设: 挑战与回应	王思斌
11月18日	科学研究与科学写作	陈尔强
11月24日	语言学与读书做研究	陆俭明
12月9日	网络环境下的版权: 保护与分享	张平
12月23日	数学、科学与技术	田刚

“才斋讲堂”将于每周四晚 7 点至 9 点在第二教学楼 107 教室开讲。

注: 请及时关注北大研究生院网站及其研究生教务办公室网站发布的关于课程时间、地点变动的最新通知。

## 百周年讲堂演出推荐

### 东西方交融钢琴三重奏音乐会

音乐总监、现场讲解：尼克·史密斯（英国著名指挥家）

演出：北京新雅空气室内乐团（Peking Sinfonietta）

时间：2010年10月30日（周六）晚7:00

地点：讲堂多功能厅

票价：30、40、50元



### 田沁鑫戏剧作品《红玫瑰与白玫瑰》2010时尚版

主办：中国国家话剧院

北京大学会议中心

时间：2010年11月12日（周五）、13日（周六）、

14日（周日）晚7:00

地点：讲堂多功能厅

票价：20、40、60、80元（凭北京大学有效证件购买）、  
100、120、150、180元、VIP

### 英伦原版莎翁经典《奥赛罗》

主办：北京云汉文化交流公司

协办：北京大学会议中心

演出：英国 TNT 剧院

时间：2010年11月19日（周五）、20日（周六）、  
21日（周日）每晚7:00

地点：讲堂观众厅

票价：20、30、40元（凭北京大学有效证件购买）、60、  
80、100、120、150元、V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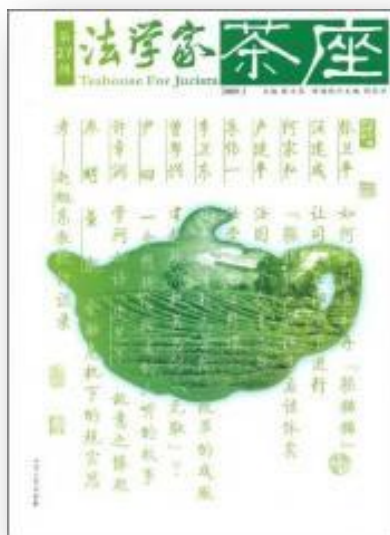
# 卷馨书香

编者按：

本期的“卷馨书香”为杂志专题，为大家推荐两本颇具影响力的杂志——《法学家茶座》和《读书》。这两本杂志的风格倾向于对社会热点的关注，在时效性、思想性和内容的通俗易懂间取得平衡，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和销量。捧一卷书，品一杯茶，感受书香萦绕的悠然与温馨。

## 法学家茶座

《法学家茶座》是山东人民出版社推出的一本杂志型图书，由中国人民大学何家弘教授担任执行主编，每3个月出版一辑。自2002年问世以来，《法学家茶座》始终坚持“轻松、休闲、高雅”的定位，以“贴近读者，贴近生活”为特色追求。一方面强调作者的权威性，文章作者大多为国内第一流的法学家；另一方面强调图书的通俗性，力求内容贴近读者、贴近生活。



推荐理由：

每期《法学家茶座》都邀请许多著名的法学家就当前的热点法律问题发表看法。文章或长或短，形式自由，内容深入浅出。没有学术专著的晦涩，以漫论或杂谈形式出现的专家观点在权威之余，颇具趣味性。这本杂志适合法律专业人士在茶余饭后捧卷阅读，细细品味。

# 读书

《读书》是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主办的以书为中心的思想文化评论刊物，以“展示读书人的思想和智慧，凝聚对当代生活的人文关怀”为宗旨。自1979年4月创刊至今，已出版三百余期。自创刊号刚出版，《读书》杂志就引起了轰动性的社会反响，其中最重要的一篇文章就是时任中宣部理论局局长李洪林的“读书无禁区”，该文至今仍被广为传颂。凡是书及与书有关的人、事、现象都是《读书》关注的范围，内容涉及重要的文化现象和社会思潮，包容文史哲和社会科学，以及建筑、美术、影视、舞台等艺术评论和部分自然科学，并一向以引领思潮闻名全国。



## 推荐理由：

《读书》杂志以书为媒，引领了文革后“读书无禁区”的思想风潮，成为一代甚至几代知识分子关注的社会新思潮的风向标。创刊三十余年，《读书》杂志经历了无数风波，时至今日仍处于中国社会思想的前锋线，受到许多学者、文人的青睐。读罢《读书》，掩卷遐思；品一杯茶，回味余韵。

## 20 年后再聚首

——86 记校友返校活动侧记

文/李滢

校友  
风采



2010 年 10 月 1 日是一个值得记住的日子，不仅仅因为它是祖国 61 岁的生日，今天的法学院，也迎接到它阔别了 20 年的游子回家。

古朴典雅的燕南园 63 号，是法学院校友会所在地，也是这次活动约定的校友集合地。走进四合院，就能见到法学院校友会的张婕老师和多位学生助理正在为欢迎返校的校友忙碌的安排活动流程，准备各种物品。尤为特别的是，校友会事先准备了蓝、绿、黄、白、粉五种颜色的 T 恤和标注了校友姓名、班级的爱心贴。五种颜色分别对应 86 级的五个班级，每个班都有自己的专属色。缤纷的色彩映照着校友们灿烂的笑容，衬托着欢快的节日氛围。





刚过正午，首先踏进四合院的是86级一班的李泽韦师兄率。学生助理迎上前来，为李师兄挑出合适的T恤并贴上爱心贴。李师兄开心的告诉各位学生助理：“86级1班同学虽然经常聚会，但像今天这样全系聚在一起，还是第一次。”李师兄还表示对接下来的活动非常期待。

在大部队汇聚四合院之前，学生助理也趁着这个难得的机会和李师兄进行了愉快的交流。



到了集合时间下午两点钟，86级的校友已经陆续到来。先来的校友大步上前，和睽违多年的昔日同窗紧紧握手。感动之后，校友之间开始热烈的交谈，不少人交谈的第一句都是：“嘿，记得我吗，来猜猜我的名字”。这时候的四合院恰似王勃在《滕王阁序》中的那句：

“十旬休假，胜友如云，千里逢迎，高朋满座”。校友们换上“班衫”，佩戴好“爱心贴”后，在一面北大校旗上郑重地签下自己的名字。落笔的瞬间，许多校友感慨万千。时光荏苒，昔日年轻的朋友们——正在创造着奇迹的“改革开放的新一辈”，二十年后再聚燕园。



集合完毕后，学生助理擎着这面写满86级北大法学院同学名字的旗帜，和校友们向一教进发，这是正是20年前大家每天都要去占座和听大课的地方。20年来这座教学楼几经修葺，如今2010级法律硕士仍在使用这个教室上课，正如他们仍在传承着北大法律人的精神。校友们来到了一教101教室，大屏幕上放映着校友会的助理们精心准备的PPT。在优美的音乐声中，校友们学生时代的老照片被搬上了荧屏。人生20年白驹过隙，校友们看着自己之前的照片，和身边的朋友交流着各自的感慨——“你胖啦”、“你有白头发啦”、“你还是那么风流倜傥、英俊潇洒”，点点滴滴昔日同窗情让彼此的心又回到那个风华正茂的燕园时代，匆匆忙忙流逝的时光存储着我们曾经年轻的记忆，道一声，说一句，还是当年的你。接下来，主持人带领大家开始了一个具有怀旧意义的环节：按照当年的学号“点名”。每一个校友答“到”，教室里就响起一片掌声和欢呼。点名结束后，查庆九代表各位校友发言。一句“各位亲爱的老师，二十年不见，你们身体还好吗？”掀起了满堂掌声，结语“二十年风雨兼程，同学们，你们过得还好吗？”再次得到校友们充满热情的回应，回荡在教室中的“好”声，让在场的学生助理感动不已。

张守文院长和汪建成副院长来到现场，并代表学院领导致辞。张守文院长代表法学院全体2300名同学和老师对校友们多年来对学院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并汇报了法学院最近的工作进展。张院长还深情地表示：“这些年来，法学院和校友们共同经历了很多风雨，燕园的大门永远向你们敞开！”主管校友工作的汪建成副院长首先对各位同学回家表示了热烈的欢迎，并表示要移植一棵纪念树到法学院，作为86级同学的印记！



法学院的一些老师也参加了这次活动，包括魏振瀛、巩献田和王晨光教授。魏老师深情回顾了86年时他作为系主任，在座同学仍是学生时的美好时光。接

下来，巩献田老师激情而幽默的讲话给大家带来的阵阵欢笑和掌声，巩老师还带来了送给86级同学的礼物——亲笔书写的“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

在聚会的结尾，大家一起深情的唱起了“年轻的朋友来相会”。大家约定，不必再等20年，5年后、10年后，我们还会再聚首！



## 破而后立，忠于己心



专访 79 级校友 徐家力律师

· 徐家力，北京大学法律系 79 级校友，知名律师、知识产权博导，现任隆安律师事务所一级律师，担任多所高校的兼职教授，国内外公认的最有声望的中国律师之一。

当我们来到位于建国门的隆安律师事务所时，便有种不同寻常的感受。这是一间别具一格的律所，没有钢筋混凝土筑建的大厦来彰显高调，没有金属器具的铺陈来映照喧嚣，两层的阁楼本就述说着往日的故事与今日的辉煌，内在的装饰

更显独特的品味。一走进办公区，进入眼帘的就是颇具欧美古典风格的办公大厅，琉璃的隔间、典雅的墙纸、忙碌于电脑桌前的办公人员，浑然一体，一切显得充实而有序、富有节奏、繁荣而又安详。这番景象不禁令我们心中暗自赞叹，也勾起心中更加浓重的好奇：这间律所的创始人究竟是怎样一个人呢？

在工作人员的带领下，我们来到二楼的一间办公室，办公室不算大，但是干净整齐，墙上的老照片、风景画、书柜上紧密排列的书籍，都使得这间办公室散发着灵动的生活情调。这间办公室的主人亲切地招呼着我们，一一与我们握手，热情地问候，声音爽朗，令人振奋。这便是我们此行要采访的对象了，79级校友、隆安律师事务所的创始人——徐家力律师。

## 自豪的北大法律人

对于这样一位有着丰富经历、工作出色、名声显著的法学院校友，我们都很想了解徐家力律师在经历了漫长的国内外求学过程、从事了多种职业后，他心目中的北大是怎样的，北大法学院（原北大法律系）对他有没有什么特殊意义。被问及这个问题，徐律师深有感触，神情显得温若而暗含激动，他自豪地跟我们说到当年的北大法律系是全国第一，无人能比，上北大学法律是一件非常光荣而令人振奋的事情，他们这届学生恰恰见证了北大法律系从一个稍显稚嫩的院系一步步增加人数、逐渐壮大的历程。说到这里徐律师的眼里饱含着幸福的神色，转而又略显黯然地对我们说北大法学院现在好像不似当年，徐律师对母校和法学院的关心与惦念由此可见一斑。

谈到在北大时候的生活，徐律师说到当年虽然条件稍微差一些，但是活动也很丰富，同学们之间感情特别好，假期时他们经常互相借学生证买火车票到别的地方游玩，他还提到，自己当年放假时经常回沈阳老家只住两三天就忙着回学校，和同学一齐骑自行车逛遍了北京周边的县市景点。

虽然毕业多年，但是徐家力律师办公室的墙上仍然挂着79级毕业照片，他饶有兴致地给我们一一介绍照片里的同学，讲着当年的故事，名字记得还都那么清晰。时光虽然过去了，但情谊只会在心中沉淀的更加有分量，对法律系的同学

也是对法律系。

## “活得舒服是自己的感觉”

毕业后，徐家力律师从事过多种职业，在其研究生毕业后，曾于1986年到1992年期间在最高人民检察院任职，1992年与另外两位合伙人创立隆安律师事务所，这期间还在多所高校任职教课、担任博士生导师，徐律师在职业选择方面可谓深有体会、颇有心得。当我们问徐律师为何当初会放弃检察院的安定工作，选择自己出来闯荡时，徐律师不禁一笑，说之前也有很多人对此抱有疑惑，甚至他也经常被人说是“疯了”，



竟然会辞掉公职、放弃“铁饭碗”，但徐律师坚持了自己的选择，他认为人就应该做自己喜欢的工作，虽然最高检的工作很安逸，但是自己的性格更适合也更偏爱从事律师行业，时值改革开放的大好时机，出来闯荡，自己创业，虽千辛万苦却也乐在其中。徐律师总结道“活得精彩与否是别人说的，活得舒服与否是自己感觉的”，人坚持自己的想法最重要，选择自己热爱的事业，纵然辛苦也感觉充实；反过来，选择自己不喜欢的职业，稍微坎坷就会觉得厌烦。在创业资金全无的情况下，仅凭一身本事闯荡出今天的一番天地，其间的坎坷与艰辛不在其中是难以体会得深刻的，单看当年为隆安律所提供启动资金的隆安企业早已不复存在，而隆安律所却发展壮大至今日相当规模（隆安所已连续几年被ALB（亚洲法律杂志）评为亚太地区规模为前五名的律师事务所），其中的趣理便值得我们细细品味一番，徐律师对事业的热爱定然是支持他取得今天成就的很重要因素。

## “不做则已，做就做好”

毋庸置疑，任何人只凭一腔热血都不足以取得今日的成就的，徐律师的成功除了体现于外在的事业上的骄人业绩，更表现在他内心对自己的严格要求、准确定位与人生



规划。徐律师很乐意将他的这些经历和感受与我们一起分享。他认为他的性格特征是支撑他一次又一次克服困难、走出困境的最大动力，他始终坚持“不做则已，做就必须做好”的原则。在这样的原则下，徐家力成为了中国第一个知识产权博士后，就是为了把学术做到最精、做到自己的最好水平。他还用他喜爱的网球运动举例，虽然他是几个球友中年纪最大的，但是因为他的爱好与坚持，他却是球友中球技最好的。徐律师指出每个人的精力都是有限的，能做好的事情也是有限的，他对自己的定位就是坚持把律师、学术、网球三样事情做好，不随波逐流，专注于自己的爱好。徐律师谈到，有很多人想邀请他去打高尔夫球，但由于他觉得自己的精力不够，没时间对高尔夫进行钻研练习，因而从没去过。

他谈到自己的职业规划大致分为“检察官——律师——学者”三个阶段，徐律师希望在自己退休以后可以有更为丰富与深入的学术生活，希望得到更多文化知识的滋养和精神层面的享受。他指出物质享受往往是有限的，而精神享受却是无限的，晚年做一名学者更易净化心灵、活得超脱，而在急功近利的情况下做一名律师，往往容易丢失掉律师本质的东西，而为利益所累。徐律师认为律师身份与学者身份的结合在中国社会中是行得通的，并且也赞成这种结合，毕竟律师职业作为全世界最难的行业要求综合素质，既要有学者的满腹经纶，也要有充分的实践经验，是智商与情商的有机结合。

### 法律人应加强实践能力

面对这样一位优秀出色的律师，我们当然希望能够了解徐律师眼中一名成功律师所必备的素质，然而得到的答案却并非关乎职业技巧，而是更关乎于内心。徐律师认为善于与人打交道、将在法学院学习到的知识表现出来、应用出来才是最重要的。北大学生很容易被贴上“清高”、“眼高手低”的标签，但是我们应该习惯于做一个平凡的人，脚踏实地，把每一件平凡的小事做好就是成功，毕竟成功没有唯一的标准，自己的内心感受才是最重要的。

徐律师进而对现在的法律教育和法学院学生的学习提出了几点建议。第一，大学应当增加实践性课程的设置，借鉴与学习西方法学院的教学方法，增加课堂

互动；第二，增加有实践经验的教师比例；第三，鼓励大学生参加社会活动，更为广泛的接触学校“小社会”。

### 希望校友能加强交流

谈到学院的校友工作，徐律师表示校友会的工作已经做的十分不错，例如已有的《校友录》双周刊。但在各大高校日益认识到校友的重要性、逐步重视校友的作用的今天，北大法学院的校友会还应再接再厉，完善工作。

他给出了许多卓有见地的具体建议：定期举办专题讲座、学术沙龙等见面活动，增加校友间的联络；将校友们按行业分类进行活动，例如建立一个“北大校友律师会”，作为北大校友律师们的交流平台；增加在特殊节日或者有重要纪念意义的日子向校友们寄送贺卡的工作项目；定期播报校友们的升职、出书等消息，及时更新校友们的讯息；可以考虑将校友们的文章整理出书等等。

相信采纳了徐家力律师的意见以后，我们的校友工作会做得更贴心，为校友们创造更多增进交流和联系的平台。

采访的最后，我们向徐家力律师赠送了镂刻北大标志的木质名片盒和一枚北大校徽，徐律师欣然接受，并且回赠给我们他所著的书籍，并委托我们向法学院图书馆赠送一套带有他题字与签名的书。随后，徐律师带我们参观了隆安律师事务所的其他办公房间，并热情地将我们送至律所的大门外方才与我们道别。我们捧着满载厚重情谊的书，许久仍沉浸在刚刚的谈话之中。

下午四点的阳光柔和地洒下，照亮了身后的隆安律所，照柔软了我们北大法律人互通的心。



**【座右铭】** 人生百态，只有适合你的才是最好的

## “北大法律人基金”捐赠活动

亲爱的校友：

年华似水，匆匆一瞥。多少岁月，轻描淡写。您可曾追忆在北大法学院度过的似水流年？您可曾回味在燕园与师生共处的甜蜜岁月？青春挥洒在这里，梦想涤荡在这里——北大法学院。当多年以后的我们在法庭上纵横捭阖，激昂陈词的时候，燕南园 63 号的静谧，北大四院的优雅，逸夫一楼的庄重仍会时时出现在我们的脑海中，永生难忘。

2004 年北大法学院百年诞辰，我们举行了一系列隆重的庆典活动共同见证她的光辉岁月；也共同憧憬着她的美好未来：北大法学院正在向世界一流法学院而努力迈进，为改善办学条件和教育设施，新法学楼科研楼竣工，国内外学术交流活动频繁，设立荣誉法学教授席位，北大法学院的每一点进步都离不开您的关注和支持。

2005 年，我们启动了“北大法律人基金”捐赠项目。该基金每年捐赠的人民币数额与法学院自 1904 年成立至今的周年数相等（2005 年 101 元，2006 年 102 元……2010 年 106 元，以此类推），基金由北京大学校友基金会统一管理，用于支持法学院发展建设，组织和开展校友活动提供经费。每年的资金使用情况都将通过校友刊物《北大法学院校友录》和法学院网站首页公布。目前，该基金已运行了五年，已有数百位校友参与了此次捐赠活动。

今年是法学院 106 岁生日，作为北大法律人的您，一定愿意为她奉献拳拳关爱之心，为法学院的长远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作为对您的答谢，您将得到一份精美的捐赠证书。她不仅承载着我们对您的感谢，也记载了您对北大对法学院的深情回报。

本次捐赠活动完全本着校友自愿的原则开展，可以逐年捐赠，也可以一次捐足五年全部款项（共计 540 元）。认捐者的姓名和捐款金额在校友刊物《北大法学院校友录》和法学院校友网上公布。

捐赠方式：

### 1、邮局汇款

收款人姓名：张婕

地址：北京大学法学院

邮政编码：100871

请在附言中注明捐赠用途：“北大法律人基金捐赠”及您的联系方式。

### 2、银行转账

(1)、人民币汇款路径：

收款人名称及帐号：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 0200004509014477781

收款人开户行及地址：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西区支行营业室（可以缩写为：工行北京海淀西区支行）

(2)、美元、港币汇款路径：

收款人名称及帐号：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 00995508091014

BNF'S NAME & A/C NO: PEKING UNIVERSITY EDUCATION FOUNDATION OF



CHINA;

A/C NO: 00995508091014

收款人开户行名称及地址: 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 中国北京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编:100818)

BANK 'S NAME & ADDRESS: BANK OF CHINA, HEAD OFFICE No.1 FU XING MEN  
NEI DA JIE, BEIJING 100818, CHINA

SWIFT CODE: BKCHCNBJ

请在汇款附言中注明捐赠用途: “北京大学法学院北大法律人基金捐款”

3、请在以邮局汇款或银行转帐方式认捐后, 认真填写《捐赠回执》, 并务必将该《捐赠回执》和汇款凭证传真或邮寄给我们, 以便我们确认您的认捐, 为您制作捐赠证书。

传真号码: 010-62756542

邮寄地址: 北京大学法学院 张婕 收 邮编: 100871

法律一家人, 法律一家亲。北大法学院的发展依靠的是我们每一位北大法律人的力量,  
为了她百年的光荣与梦想, 我们共同努力!

### “北大法律人基金”捐资回执

姓名:	在校时间:	在校所在年级和班级: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手机:	
通讯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捐赠款额:	<input type="checkbox"/> 106 元 (法学院成立 106 周年)	<input type="checkbox"/> 107 元 (法学院成立 107 周年)	
	<input type="checkbox"/> 108 元 (法学院成立 108 周年)	<input type="checkbox"/> 109 元 (法学院成立 109 周年)	
	<input type="checkbox"/> 110 元 (法学院成立 110 周年)		
	合计:	人民币	
您是否同意在校友电子刊物《北大法学院校友录》和法学院网站上公布您的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捐赠留言:			

请将以上的捐资回执填好后, 寄至或传真至: 北京大学法学院校友会 张婕 邮编: 100871  
传真号码: 8610-62756542。

## 校友信息更新启事

为能更好的给各位校友提供所需的资讯及服务，欢迎各位校友与学校保持密切联络，告知最新状况，如工作信息、成就及动向等。也欢迎校友多关注北大法学院的最新动态，积极参加学院组织的各项活动。欢迎通过以下方式联系我们更新信息：

电邮地址：pkulaw@pku.edu.cn

法学院校友会办公电话：010-62755209 李媛媛、张婕

来信请寄：北京大学法学院校友会办公室 李媛媛 收

当您的个人信息发生变化时，请您尽快以上述三种方式与我们取得联系，以便我们与您继续保持有效联系。

北京大学法学院校友登记表

###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日期	
在校学历	本科	硕士	博士		研修	远程教育	培训
年级							
工作状态							
工作行业				职务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				宅电			
手机				常用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邮编	_____

## 征文活动

## 忆海拾贝

## ——校友征文启事

也许，你也曾坐在教室的窗前，凝视着四季变化多姿的燕园发呆；也许，你也曾趁着初夏的清爽晨读未名湖畔，为自己享有这一方净土而怡然自得；也许，你也曾和拥有同样稚气而潇洒笑容的同学，驻足图书馆前拍照留念；也许，你还用过更多更充满自信的方式，记录着你在北大的饱满青春。

时隔多年，当你再次翻出以前那泛黄的照片，当你再次提笔书写那乐趣无穷的校园故事，捧在你手里的、落在你笔下的将不仅仅只是一张影像、一段文字，而是一只承载着所有与你有关、与他/她有关、与北大有关的美丽贝壳。这贝壳舀起的那一汪清澈的海水，就是对我们一起走过的日子最好的见证。

收集你的回忆，纪念彼此的青春。校友会在此隆重启动老照片、老故事的征集活动，并将在以后的校友录期刊中开辟“怀旧情怀”的栏目，将各位校友邮寄来的照片、投寄来的稿件刊登出来，让我们一起分享那些铭刻于心的峥嵘岁月。

**具体活动办法：****1、老照片征集****①照片内容：**

既可以是集体照片，也可以是几个好友的合影；

既可以是正式活动的照片，也可以是休闲娱乐时的随拍。

**②投寄方式**

照片为电子版的，请将其发送至我们的联系邮箱；

照片为没有电子版的老照片的，请将该照片邮寄至法学院校友会，我们将负责将其扫描为电子版，并会及时、完好地将原照片邮还给您。

**③注意事项：**

请在电子邮件或者普通邮件中写明照片中的人物、事件以及大致时间和地点。

**2、文章征集**

文章内容、体裁、字数不限，既可以回忆大学时光，表达自己的感受，抑或讲述奇闻趣事，也可以记叙自己人生经历，回望过去，展望未来。

**3、联系方式**

①邮寄地址：北京大学法学院校友办公室 李媛媛 100871

②电子邮箱：pkulaw@pku.edu.cn

如对本次征文活动的相关事宜有任何疑问，请于工作时间电话联系 010-62755209，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pkulaw@pku.edu.cn。我们期待您的积极参与！